

中国产教融合百强论坛

智慧中国 科技创新 中国产教融合百强论坛 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中国产教融合百强论坛”由世界智能大会组委会秘书处指导，中国工业报社、高校毕业生就业协会校企合作委员会联合主办，中企国教技术培训（北京）中心、首冠传媒协办。

世界智能大会经中国政府批准，是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等十部门共同举办的国家级会议。

中国工业报社成立于 1980 年，是国务院国资委举办的国家事业单位，是我国工业与信息化领域权威中央媒体。在

党和国家大政方针指导下,《中国工业报》《中国工业新闻网》报网融媒体坚持正确舆论导向,致力于推进我国制造强国、网络强国和科技强国建设,为中国实体经济建设与产业发展迸发时代最强音。

高校毕业生就业协会是经国务院批准、民政部登记、教育部主管的全国性行业协会,国家一级社会团体。为能更好的促进校企结合,落实应用型综合型技能人才培养,实现企业参与教育,教育服务企业,协会下设校企合作委员会,负责在全国范围内指导与组织开展校企合作工作,联合行业优秀企业、用人单位等,将企业标准的岗位要求,先进的生产工艺流程引入高校,实现高校教学改革、企业人才储备、学生毕业实习就业的多赢局面。

一、活动宗旨

一是推动教育与产业紧密结合:通过链接政府、院校、企业,协同培养创新型、应用型人才,促进产教融合不断深化。二是弘扬匠心精神:通过举办实战大赛提升大学生创造力和实践技能,为产业发展注入新鲜活力;三是展示科技成果:通过科技成果展,展示全国高校和企业的优秀科技成果与项目,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四是举办产教融合百强论坛:通过百强论坛提供产教融合示范和借鉴,为我国教育发展与经济建设服务。

二、活动内容

“中国产教融合百强论坛”将汇聚相关政府、高等院校、职业院校、工业企业、行业协会、权威主流媒体等各方代表，共同研讨交流中国产教融合的成功经验、创新实践与现实问题，并通过“一赛一展一论坛”进行评审、选拔、发布。

（一）产教融合实战大赛

大赛秉承“以赛促学、以赛促创、以赛促教、以赛促业”的宗旨，搭建产业、院校、政府、企业协同培养创新型和应用型人才的综合平台，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的深度对接，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

大赛分为学生组和教师组，各分赛事及比赛方案另附。

（二）校企合作作品展与创新成果展

通过举办优秀作品展与科技成果展，展示来自全国高校与企业的杰出作品、科技项目，为学校的科技文化建设提供平台，并促进科研成果应用与产业升级。

1、优秀作品展

展示范围：展示各领域的杰出作品，包括但不限于平面设计、职业装创意设计、智能机械创新、数字营销等。

参与对象：高等院校、职业院校师生。

参展流程：学校或学生自主报名，提交作品；组建由专家组成的评审委员会，评选出优秀作品；入选作品将在大会期间进行展示与评比。

展示方式：

线上：通过抖音平台“万企千校官方账号”进行作品展示，获得点赞数量排名靠前的作品，将在总决赛现场展出。

线下：优秀作品将在展览区域内展示，以供大会参展人员与观众鉴赏、评审。

2、科技成果展

展示范围：聚焦高校和企业中杰出科技成果、项目，旨在促进产业升级。

参与单位：高校和企业

参展流程：参与单位自主报名，提交科技成果和项目；由专家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选择杰出科技成果与项目；入选的科技成果与项目将在科技成果展区进行展示和宣传。

展示方式：

线上：通过抖音平台“万企千校官方账号”进行科技成果展示，获得点赞数量排名靠前的作品，在总决赛现场展出。

线下：科技成果展将提供展览区域，以便参与单位展示科技成果和项目。

促进合作：科技成果展将为高校和企业提供合作机会，以促进科技成果应用与产业发展。

（三）产教融合案例征集

通过调研及专家评审组委员会审核，遴选百强案例，深入研讨，以促进产教融合深化，为中国教育与产业发展提供服务。具体调研、遴选项目如下：

“中国产教融合百强院校”

“中国产教融合百强成果”

“中国产教融合人物标兵”

1、评审流程

(1) 由各地政府机构、教育部门或相关协会推荐，学校、教育机构自主报名。参赛院校可通过电子邮件将《申报表回执》报送至组委会邮箱（cjrh@uec.org.cn）。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01 月 31 日。

(2) 线上投票。线上投票时间为 02 月 01 日-04 月 01 日。投票步骤如下：第一步，打开抖音 APP，扫一扫下方活动二维码，进入活动页；第二步，点击关注账号，进入万企千校官方账号，点击关注；第三步，选择喜爱的院校、成果、人物、作品进行点赞投票。



抖音 APP 扫码投票

(3)线下专家评审。评审期间为04月10日-04月30日。组建由知名高校权威专家、国家级行业协会和中央新闻媒体代表构成的专家评审工作组开展评审工作。

(4)组委会通过“信用中国”等网站核查参评机构信用信息，收集、分析相关数据。

(5)组委会初审、遴选、公示入围“百强”名单，接受社会监督。

(6)公示结束，全国主流媒体发布名单。

三、活动权益

(一)组委会整理入选“百强工程”的学校、成果、人物案例，作为年度经典案例呈报工信部、教育部、科技部等有关国家部委，同时分发到各省有关主管部门。

(二)入选“百强工程”的院校、企业人物，推选进入“中国工业报社中工产教融合中心”，担任专家委员会委员、常务委员、副主席、执行主席等职务。

(三)入选“百强工程”的学校、人物受邀参加由国家相关部委联合举办，报社、协会承办的国家级行业盛会。

(四)邀请活动优秀参与单位代表出席“中国产教融合百强论坛”峰会。

(五)结合习总书记讲话精神、国家产教融合发展战略及重大活动节点对入选“百强工程”的机构、人物进行积极弘扬。

(六) 中国工业报社与高校毕业生就业协会校企合作委员会可在入选“百强工程”的学校挂牌设立“中国产教融合示范基地”。

(七) 中国工业报社、高校毕业生就业协会校企合作委员会可作为指导支持或联合主办单位与入选“百强工程”的学校携手开展举行重大活动，邀请知名专家及各有关企业参与出席。组织政府、学校与企业间的相互交流、研讨活动。

四、相关说明

本次活动申报评审不收取任何费用。相关院校、成果、人物标兵后续如需推广服务，具体按照服务权益条款执行。

附件：

1. “中国产教融合百强院校”申报表
2. “中国产教融合百强成果”申报表
3. “中国产教融合人物标兵”申报表

中国工业报社
高校毕业生就业协会校企合作委员会

2023 年 9 月 25 日